**舟 山 市 审 计 局**

**审计结果公告**

**ZHOUSHANSHI SHENJIJU**

**SHENJI JIEGUO GONGGAO**

舟审公告〔2024〕6号

（总第202号）

舟山市审计局办公室

舟山市小干岛开发建设指挥部总指挥长

戴汉鹏经济责任审计结果

（2024年1月16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经中共舟山市委审计委员会批准，中共舟山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舟山市审计局派出审计组于2022年12月20日至2023年6月2日，对戴汉鹏同志担任舟山市小干岛开发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小干岛指挥部”）总指挥长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了就地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戴汉鹏同志任职期间，小干岛指挥部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改善小干岛区块交通设施，基本建成以茶山大桥和小干大道等12条道路为主的“四纵四横”交通主骨架；积极以航运海事、总部楼宇、金融商贸等产业为招商引资的主要方向，建成并运行国际海事服务产业园（一期）；以用地、规划审批、资金筹措等为抓手，做好开发建设要素保障。但本次审计也发现，戴汉鹏同志在履行经济责任中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需进一步改进。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方面。

1.11项重大工作任务未能及时完成。

2.区块开发投资规模小、增速慢，资金筹集不能保障需求。

3.3项工程延期完成。

4.3项扶持事项不合规。

（二）谋划推动高质量发展方面。

1.1项设计业务未经招标直接发包。

2.7个工程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开工。

3.未严格执行对施工、监理单位人员的电子考勤制度。

4.未按合同约定追究8个工程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违约责任。

5.提供筑路基用土管理存在漏洞。

（三）重大经济决策管理方面。

1.7笔大额融资未经集体决策。

2.实施大额EPC工程未经集体决策。

3.4项工程项目投资计划调整未经集体决策。

4.违规减免房租47750.6元。

（四）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和经济风险防控方面。

1.合同到期后未履约事项未办理相关手续。

2.16项工程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收取履约担保。

3.13个工程未按合同约定投保工程保险。

4.受托管理的613.88亩土地及码头等资产管理不到位。

5.425.77平方米租赁房产闲置。

6.托管资产处置收益710万元未上缴市财政。

7.借出人员未及时与对方单位结算费用。

三、整改情况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舟山市审计局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提出了审计建议，并督促小干岛指挥部整改。小干岛指挥部高度重视整改工作，积极采取措施，落实整改。目前已完成部分问题整改，其余问题正在整改中。舟山市审计局将持续跟踪后续整改情况。